

涂良川 王庆丰 著

历史唯物主义 与政治哲学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历史唯物主义 与政治哲学

涂良川 王庆丰 著

HISTORICAL MATERIALISM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历史唯物主义与政治哲学 / 涂良川, 王庆丰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1

ISBN 978 - 7 - 5203 - 2577 - 6

I. ①历… II. ①涂…②王… III. ①历史唯物主义—研究②政治哲学—研究
IV. ①B03②D0 - 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96547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徐沐熙
责任校对 温 暖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4
插 页 2
字 数 176 千字
定 价 6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马克思政治哲学视阈中的分配正义及实践路径研究”(13CZX019);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2014M561304)。

目 录

第一章 历史唯物主义的双重特质	(1)
第一节 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的局限	(1)
第二节 科学的解释逻辑	(5)
第三节 超越的目的逻辑	(8)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双重性与社会变革的逻辑	(11)
第二章 历史的追求:人的自由	(15)
第一节 从“物体系”到“自由人的联合体”	(16)
第二节 从“思维活动”到“感性活动”	(20)
第三节 引领与塑造现实的自由观念	(25)
第三章 历史的主体:“现实的历史的人”	(31)
第一节 费尔巴哈“一般人”的理论视阈及其困境	(32)
第二节 作为人存方式的“感性活动”	(36)
第三节 颠倒形而上学的“现实的历史的人”	(40)
第四章 历史的活动:“感性活动”	(45)
第一节 表征哲学基本问题的“感性活动”	(45)

第二节 批判形上思维的“感性活动”	(49)
第三节 践行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感性活动”	(53)
第五章 历史的逻辑:批判的辩证法	(58)
第一节 在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	(59)
第二节 对现存的一切进行无情的批判	(64)
第三节 推翻一切被奴役的关系	(69)
第六章 历史的理想:共产主义	(75)
第一节 消解终极静止的共产主义	(75)
第二节 革命化现实世界的共产主义	(79)
第三节 消灭现存状况的共产主义	(84)
第七章 历史唯物主义辩证法与政治哲学	(90)
第一节 辩证法与政治决断	(91)
第二节 辩证逻辑与君主立宪	(97)
第三节 批判的武器与自由解放	(104)
第八章 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政治指向	(111)
第一节 政治经济学批判的革命性立场	(112)
第二节 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前提批判	(117)
第三节 政治经济学批判的价值内核	(122)
第九章 资本的政治本质	(129)
第一节 标示历史阶段的资本	(131)
第二节 推进历史进程的资本	(135)
第三节 维护特殊利益的资本	(141)

第十章 资本的政治形象	(148)
第一节 “机械怪物”与政治力量	(148)
第二节 “吸血鬼”与政治渗透	(153)
第三节 “魔术师”与政治控制	(157)
第四节 “三重面相”与政治救赎	(161)
第十一章 资本的政治限度	(165)
第一节 普遍逻辑与资本增殖	(166)
第二节 公平分配与资本收入	(171)
第三节 权利控制与资本实现	(176)
第十二章 直面分配的劳动与需要	(182)
第一节 “还原”分配现实的生产劳动	(183)
第二节 批判雇佣劳动的“劳动权利”	(187)
第三节 规范需要体系的“劳动需要”	(194)
第十三章 超越抽象正义的共产主义	(198)
第一节 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旨趣	(200)
第二节 马克思的正义预设	(204)
第三节 超越正义的社会理想	(209)

第一章

历史唯物主义的双重特质

20 世纪无产阶级斗争的失利、当今全球化程度的深化以及当代社会的急剧变革，都要求我们认真面对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与社会变革的内在关系。从社会变革的情势上来讲，今天无法仅仅通过经验事实来证成与激发无产阶级的解放使命与革命激情；从历史唯物主义现实境遇上讲，也需要直面当代社会变革的格局与困境。如果只以所谓的“历史规律”来推导社会变革的内涵与指向，如果只将社会变革单一地指向政治问题，那么我们就不可能在历史唯物主义与社会变革的真实意境上来面对当前社会变革的目标与趋向、问题与困境、证成与批判等问题。因此，如何从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双重特质来理解社会变革的政治向度与社会向度，如何从社会变革的政治指向与社会指向去呈现历史唯物主义对当代社会发展的解释力和引领力，就成了理论与实践必须面对的问题。

第一节 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的局限

“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运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

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① 马克思的这个论断一直是人们解读马克思革命理论的理论支点。然而，卢卡奇的意识革命、葛兰西的领导权和阵地战革命、阿尔都塞的多元论革命、马尔库塞的乌托邦革命、埃尔斯特的方法论个体主义革命等，却又说明对马克思的革命理论解读存在诸多分歧。在我们看来，这些理论成果是在以独特视角推进马克思革命理论时所体现出来的。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与革命理论的抽象化的趋势，是分歧存在的根本原因。

理解革命理论时的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是以历史唯物主义的片面理解为前提对马克思革命理论进行的解读与诠释，即忽视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以科学性与超越性相统一的方式，而将社会历史的发展问题现实化为政治经济问题的基本特质。或者把历史唯物主义等同于经济决定论，将革命视为经济发展的自然结果；或者把历史唯物主义简化成意识形态，将革命视为无产阶级争取利益的暴力活动和贯彻意识形态的社会运动；或者把历史唯物主义抽象化为方法论原则，将革命视为方法论的具体化等。由此，革命失去了宏观的社会历史视野，被简化为争取现实利益的暴力、贯彻意识形态的手段与玩弄社会历史的方法，从而被抽象化、庸俗化与简单化。其具体表征可以概括为三点：

其一，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的直接结果就是将革命视为利益博弈的结果，经济发展的顺延。从第二国际把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视为经济决定论开始，革命即获取实利的便捷方式的观点就开始盛行。今天将革命视为经济发展顺延的解读模式又呈现出新的特点。西方分析马克思主义学派从微观经济运行的角度将其推向了新的高度。“分析马克思主义学派把阶级革命看成集团成员一致性、积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2—33页。

地参与集体行动的过程。”^①按其逻辑，革命是现实的经济博弈，革命主体必然面对博弈中的囚徒困境，这就消解了马克思所强调的革命动机与激情，革命不可进行。然而，现实社会中的个人又并非是绝对孤立的“囚徒”，所以人们之间相互多次重复可以激发人们的革命激情，革命可行。质言之，对分析马克思主义假设来说，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对社会历史只是经济分析，其学说只是在生产结构内部展开。他们将“历史的现实的人”简化为“经济人”，把社会与社会实践视为个人博弈的结果，从而在经济结构内部循环地寻求对革命的解释，革命自身的超越性被等同于释放暴力的合理性，革命的现实性被等同于追求实利的合理性。这些既是对革命的抽象，更是对历史唯物主义的抽象。

其二，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使革命退化为贯彻意识形态的手段、争取现实利益的暴力行为。革命失去了科学和道德上的依据。阿伦特认为，从自发的角度来说，争取现实利益可以是革命的直接动力，这正是资产阶级反对无产阶级革命的道德理由。但是历史唯物主义告诉我们，现实社会中的人是社会历史的产物，人的现实利益由社会历史规定和生产。由此，对于阿伦特的观点我们也可这样推论：革命的动力其实来源于革命者对自身历史处境和历史价值的科学判定，革命的道德合理性与科学的合逻辑性是社会历史的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如此看来，社会历史生产什么样的人，就会产生什么样的利益需求，就会产生与之相符的革命行动。而且，如果我们认同革命者的现实利益是由社会历史生产和规定的，那么革命就具有意识形态性。或者说，意识形态作为革命者的精神力量在革命中无疑是重要的，但是却不是决定性的和唯一的。卢卡奇针对第二

^① 张晓云：《分析马克思主义学派的革命理论及其借鉴意义》，《唯实》2008年第Z1期。

国际经济决定论的革命理论提出的意识形态革命，对强调意识形态对于革命的重要性无疑是积极的和重要的。但是，当他将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为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时，就注定其革命理论是抽象的。因为，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①，而非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历史唯物主义审视下的革命必然会超越那种基于主观判断的利益和意识。

其三，历史唯物主义单一化使革命主体抽象化、革命动机个人化、革命追求庸俗化。马尔库塞认为，“资本主义社会对人的统治和压抑已深入到人的感性——即本质规定之中，革命必须建立新感性”^②。埃尔斯特则认为，“马克思关于技术、剥削、阶级斗争和信仰所形成的观点，其实质在于形成了一种方法论个体主义”。“革命理论必须基于这种个体而重构”^③。应该说，这些观点都注意到了个体生存与社会匮乏之间的内在紧张关系，也看到了社会个体对革命成本和革命收益的计算。但却从根本上，抽掉了社会宏观因素对革命的决定性影响。虽然今天马克思所说的绝对贫穷有所缓解，但并不等于不存在贫困或者贫困有所缓解。我们知道，历史唯物主义本身是注重社会历史中个人的生存状况与生活情态的，但如果仅仅以抽象个体的视角、动机和追求去诠释某种历史实践却又不合适的。因为，历史的具体是从属于历史的抽象的，历史的抽象又是由历史的具体构建的。所以，抽象的革命主体、个人化的革命动机以及庸俗化的革命追求，都是对革命的抽象。

① 孙正聿：《历史的唯物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的新世界观》，《哲学研究》2007年第3期。

② 周金华：《论马尔库塞对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的重构》，《江汉论坛》2002年第3期。

③ [美] 乔恩·埃尔斯特：《理解马克思》，何怀远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7页、404—419页。

第二节 科学的解释逻辑

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首先是对人类历史的科学把握，具有科学的一般性特质。概言之，历史是一个有规律的客观过程，存在解读过去历史、规范现实历史与预见未来历史的一般性原则：“人的生存的需要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人通过劳动生产出的使用价值就是为了满足这些需要。”^①从历史的视野来看，人的需要具有两个基本层次：其一，维持人自身生命的需要，因为“全部人类史的第一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②。其二，社会的需要，“任何地方发生革命动荡，其背后必然有某种社会要求，而腐朽的制度阻碍这种要求得到满足”^③。这两个层次的需要决定人必须直面两种危机：生存危机与发展危机。

所以，人的生存与发展是第一位的政治力量，革命实践首先指向政治形制的改造。从历史唯物主义的视阈来看，是旧的政治制度“创造”和“维护”了革命的必然性——以制度形制的方式强化与维持了社会的贫困。从一般性上来讲，当人的正当需要和需要的满足与现行的政治形制和法律制度发生矛盾与冲突的时候，人就天然地具有了革命的政治合法性。也许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阿伦特肯定，“马克思对革命事业最具有爆炸性同时也确实最富有创见的贡献就是，他运用政治术语将贫苦大众那势不可挡的生存需要解释为一场起义，一起不是以面包或财富之名，而以是

① 张盾：《马克思的六个经典问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9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7页。

③ 同上书，第483页。

自由之名发动的起义”^①。革命运动虽然直接指向具体的政治形制与法律制度，但实质是人在追求生存与发展需要的满足。某种政治形制与法律制度之所以成为革命的对象，就在于其以政治的方式取消和限制了人的两个层次的需要。政治革命作为“以推翻政治国家暴力和改造政治国家法律（首先是宪法）为目的的群众运动”^②，“政治革命是市民社会的革命”^③。或者说，政治革命具有无可替代的重要性，也有其自身固有的局限性：

第一，政治革命肩负着打破与人相异化的政治权力结构的重任。政治革命的任务首先就是要打破旧社会的政治制度，使其权力体系解体。在旧社会中，“市民生活的要素，例如，财产、家庭、劳动方式，已经以领主权、等级和同业公会的形式上升为国家生活的要素。它们以这种形式规定了单一的个体对国家整体的关系，就是说，规定了他的政治关系，即他同社会其他组成部分相分离和相排斥的关系”^④。形成了“一个同人民相脱离的统治者及其仆从的特殊事务”^⑤的政治形制格局。市民生活的普遍特殊性被某些特定群体的特定特殊性以普遍的形式所取代。这既限制了市民社会中人获取生存需要的方式，更限制了其追求发展的生活前景。市民生活的要素和自身相分离，使权力体系与市民生活脱节。政治革命直接指向市民社会成员的权利，通过打破其依附的政治权力结构来重新规定和满足作为利己者的人的权利。

第二，政治革命是提升人民事务地位、改变人民组织方式的重

① [美] 汉娜·阿伦特：《论革命》，陈周旺译，译林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50 页。

② [德] 亨利希·库诺：《马克思的历史、社会和国家学说》，袁志英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663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86 页。

④ 同上。

⑤ 同上书，第 187 页。

要途径。“政治革命打倒了这种统治者的权力，把国家事务提升为人民事务，把政治国家组成为普遍事务，就是说，组成为现实的国家；这种革命必然要摧毁一切等级、同业公会、行帮和特权，因为这些是人民同自己的共同体相分离的众多表现。于是，政治革命消灭了市民社会的政治性质。”^① 因此，政治革命首先“消灭了市民社会的政治性质”，将社会主体的生活内容与市民地位（物质要素和精神要素）分离开，从而“把似乎是被分散、分解、溶化在封建社会各个死巷里的政治精神激发出来，把政治精神从这种分散状态中汇集起来，把它从与市民生活相混合的状态中解放出来，并把它构成为共同体、人民的普遍事务的领域，在观念上不依赖于市民社会的上述特殊要素”^②。政治革命对于市民生活的分化与重组，本质上是市民社会的唯物主义的完成。因为政治革命在以政治权利的方式重构市民社会时，是以人的需要为前提的。其中，人真正认识到了自我特殊需要的普遍性特质，把握了特殊需要与社会生活整体的辩证法。

第三，政治革命直接带来的政治解放，使市民社会确立和政治国家成立。政治革命的直接结果是政治解放，是将人从虚假的普遍性中解放出来的政治解放，在此过程中人真正成为利己主义的个人。而且政治革命还通过政治自由和承认，使构成市民社会的精神要素和物质要素成为社会运动不可阻挡的力量。因此，政治革命一方面造就市民社会利己主义的个人，“这种人，市民社会的成员，是政治国家的基础、前提”^③。另一方面，真正使国家从唯心主义的建构到唯物主义的过程得以完成。值得重视的是，由于政治革命本身直指政治国家的建立，所以虽然政治国家的建立和市民社会的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87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

解是同一行为的结果，但是表现自由人的非政治的市民本身却是“解体社会的被动的、只是现成的结果，是有直接确定性的对象，因而也是自然的对象”^①。也还是需进一步革命的对象。

以上三个方面说明，“政治革命在社会变革过程中起主要作用”^②，是因为其改变了现实的政治权力格局和市民生活的基本状态。对社会政治权力格局和市民生活的基本状态的分析是历史唯物主义最为显性的理论特质。然而，社会历史的发展更应该是社会关系的根本性变化，而这就要从历史唯物主义的另一重特质去透视了。

第三节 超越的目的逻辑

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是批判资本主义政治问题 and 理解历史之辩证方法的产物。其对历史的科学理解展望了无产阶级的自由与解放，它是革命的历史目的论。它“既包含对现实历史过程及其规律的科学分析，又是对某种最高理想的信仰和坚持，它的一切科学发现和断言都被最高理想的信仰所引导并赋予力量”^③。借用洛维特的观点“马克思将社会历史理解为一种社会经济过程，它日益激化成一世界革命，最终的结局是资本主义的崩溃和无产阶级的彻底解放”^④来说，革命的最终目标是人类解放和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或者说把人的关系和人的世界还给人自己，也就是社会革命。争取人政治独立的政治革命仅仅是革命的起步，社会革命才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88页。

② [美] 乔恩·埃尔斯特：《理解马克思》，何怀远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404页。

③ 张盾：《马克思的六个经典问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157—158页。

④ 同上书，第157页。

是革命的真实目的。

进一步来讲，马克思关于人类解放的发现与预言，真实地表达了历史唯物主义之革命的历史目的论：资本主义世界的危机是人类史前史的最终审判。共产主义是人类史的真正开端，是获得解放的无产阶级建立的自由王国。历史唯物主义之革命的历史目的论说明，历史是朝向一个有意义的终极目标前进的，革命应该以改造社会关系为己任。这样，革命就跳出了那种“是以自然权利来获得政治权利，还是以政治权利来保障自然权利”之政治争论的单一维度，从而将社会关系的改造与建构真实地摆到了革命面前，这是以科学的方式赋予革命以社会向度。即“全部问题都在于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并改变现存的事物”^①。因此，马克思在评价政治革命的意义的的基础上提出了社会革命的根本任务：“政治革命把市民生活分解成几个组成部分，但没有变革这些组成部分本身，没有加以批判。”^② 那种不曾触动人的活动方式与社会关系性质的革命，“始终不过是按另外的方式分配这种活动，不过是在另一些人中间重新分配劳动”，而革命的社会向度则是，“针对活动迄今具有的性质，消灭劳动，并消灭任何阶级的统治以及这些阶级本身，因为完成这个革命的是这样一个阶级，它在社会上已经不算是一个阶级，它已经不承认是一个阶级，它已经成为现今社会的一切阶级、民族等等的解体的表现”^③。

所以，革命的深层次目标应该是，“对社会生活关系，即社会成员间的物质关系进行深刻的变革”^④。而非简单地获取政权与取得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88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0—91页。

④ [德]亨利希·库诺：《马克思的历史、社会和国家学说》，袁志英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第663页。

权力、改造政治形制与重建法律制度。因为，人现实关系的财富是人真正的财富的表现，革命必须突破以一种分配模式取代另一种分配模式的政治演进逻辑，才有可能真正使人的社会关系向人本身回归。革命不能只停留于以现实的政治权利为目标的分配模式之量的改进上，而是要对其进行质的突破。当然，马克思的社会革命不仅仅是指最高目标的共产主义革命，而且也涵盖那种从根本上改变社会物质关系的革命形式。比如，马克思认为，“十八世纪末的法国大革命，就其推翻贵族和王权，推行资产阶级民主宪法而言，是一种政治革命，就其消灭贵族和农民之间旧有的封建依附关系而言，建立一种自由的小农经济而言又是一场社会革命”^①。如果我们借用阿伦特在《论革命》中的概念来说，借助于“必然性”的革命是政治革命，立足于开端的革命则是社会革命。由此看来，社会革命的注意力并不在于表面的政治形制，而在于决定政治形制的社会关系。按照马克思的设想，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争得民主。而且“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并且尽可能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②。所以，社会革命“是接着一种新的变化了的生产方式而取得了突破的对社会生活关系（所谓的社会状况），连同所说的意识形态的变革”^③。

而且，直指社会关系的社会革命还在深层次上改造革命的主体。革命不仅要造就一种操作性强的社会组织模式，而且还要在超

① [德] 亨利希·库诺：《马克思的历史、社会和国家学说》，袁志英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663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93 页。

③ [德] 亨利希·库诺：《马克思的历史、社会和国家学说》，袁志英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663 页。